三、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一覽表

教育階段				國民小學						
	階段			第一學習階段		第二學習階段		第三學習階段		
領域科目			1	=	Ξ	四	五	六		
部定課程	領域學習課程	語文	國語文	6		5		5		
			本土語文/	1		1		1		
			臺灣手語/							
			新住民語文							
			英語文			1		2		
		數學		4		4		4		
		社會		6 (生活課程)		3		3		
		自然科學				3		3		
		藝術				3		3		
		綜合活動				2		2		
		科技								
		健康與體育		3		3		3		
		領域學習節數		20 節		25 節		26 節		
校訂課程	彈性學習課程	統整性主題/專題/ 議題探究課程		4	4	5	5	5	5	
		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		0	0	1	1	1	1	
		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0	0	0	0	0	0	
		其他類課程		0	0	0	0	0	0	
		彈性學習節數		4 節		6 節		6 節		
	學習總節數				24 節		31 節		32 節	

備註:

1. 依據: 屏府教學字第 11125247200 號函「有關貴校 111 學年度課程計畫申請全面適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規範一案」說明,同意本校 111 學年度起五、六年級,得依新課綱模式排課。